

西河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西河镇人民政府联系(地址：大埔县西河镇人民路 18 号；邮编：514231；电话：0753-5643178；邮箱：xhdz5643178@163. com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和对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。根据工作实际，依照《条例》要求，紧紧围绕镇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，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，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切实满足社会公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，持续推动法治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，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。截至 2021 年底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我镇建立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分管领导和专门工作人员，明确党政综合办公

室为主管部门。党政办对各部门报送的信息，及时梳理、编辑、公开，形成上下联动、及时全面的公开格局。

(二) 完善工作机制。我镇全面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建立健全机制，明确工作任务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。明确镇村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明确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公开工作，充分利用各单位对外宣传的政务公开栏窗口定期更新信息。

(三) 落实工作责任。一是明确区分公文类政府信息和非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布的管理，采用规范发文稿。二是明确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限，按照“合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”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公开已产生的信息，并对已公开的政府信息发生变化或失效时及时更新和取消。

(四) 规范公开内容。提高政务信息质量，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制度等。按照信息公开要求，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务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	0	0	0	0	0	0	0

		信息		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	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		
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		
	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

				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持续提升，政府网站平台建设不断完善，信息公开渠道更加多元化，但还存在信息公开类型不够丰富、信息数量较少、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完善、信息公开的及时有效程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、创新举措不足等问题。

2022年，我镇将继续根据上级工作安排部署，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从以下方面作出改进：一是强化日常管理。加强公开意识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对《条例》的理解和认识，掌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点，不断提升业务水平和办事效率，确保信息公开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同时，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社会氛围和民众获取信息能力，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。二是加强公开力度。严格执行《条例》要求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立足本镇实际，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。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灵活便捷的优势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和公开形式，强化信息内容更新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强化正面的社会舆论引导。三是完善制度建设。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坚持“先

审查后公开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主动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落实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严格审查公开内容，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确保政务公开规范运行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公信力、执行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